



税务研究之粤港澳大湾区系列 助力中资企业在港发展：香港税制 25 年之简要回顾和展望

因我不同
成就不凡

始于 1845

粤港澳大湾区包括中国广东省的 9 个城市（广州、深圳、珠海、佛山、中山、东莞、肇庆、江门、惠州）以及香港和澳门 2 个特别行政区。截至 2019 年，粤港澳大湾区在面积、人口、发明专利公开量等指标上已经位列全球湾区前茅，大湾区在持续政策利好的推动下，未来将逐渐建设成为世界级的城市群和大都市圈¹。

2022 年 7 月 1 日，香港特别行政区回归祖国 25 周年。在这 25 年中，香港经历了亚洲金融风暴、全球经济危机和新冠疫情等一系列重大经济事件。在《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的规划和中央政府的大力支持下，香港作为全球金融、贸易和服务中心正更加积极主动融入国家发展大局，可期待香港将进一步作为区域发展的核心引擎，巩固和提升其国际金融、航运、贸易中心、国际航空枢纽和全球离岸人民币业务枢纽的地位和国际资产管理中心及风险管理中心的功能。

在“一国两制”下，在港中资企业也不断发展壮大，是香港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推动香港的经济繁荣、社会发展以及民生保障，在后疫情经济环境下势必将更多参与香港经济发展和贡献于香港社会和市民。

中资企业集团在港的基本概况：

- 根据香港特区政府的统计和公开资料，在香港的中资企业数量已经超过 4,200 家（其中有超过 80 家央企设立公司），资产规模逾

11 万亿港元，业务覆盖金融、建筑、通讯、贸易、物流、科技等各个领域。

- 香港是中国内地对外直接投资流出的主要目的地，截至 2020 年底，中国内地企业对香港直接投资达 14,385 亿美元，占对外直接投资流出 56%。
- 香港是中国内地企业重要的离岸集资中心，截至 2021 年底，在香港上市的内地企业有 1,368 家，其中包括 H 股、红筹股及民营企业，总市值约为 4.3 万亿美元，占市场总值的 79%。

注：公开资料整理，以官方数据为准。

香港税制 25 年的简要回顾

香港目前的主要税项只有利得税、薪俸税、物业税和印花税，现时利得税税率为 16.5%，香港没有开征增值税或销售税。香港税收采用地域来源概念，离岸收入免税，而股息和利息并没有预提税，资本性收入亦免税。作为全球最具竞争力的经济体系之一，香港在营商环境全球排名前列，其中在税务政策方面保持全球前三名，香港税制富有简单及低税率的特点，为创建富有竞争力的营商环境带来优势，吸引全球投资者来港营商，其中亦包括中资企业。

香港税制以《税务条例》和案例法为基础，给纳税人提供相对确定的税务法制和营商环境，97 年回归后，香港继续维持此优势和特点。中资企业通过香港对外投资走出去或者跨国企业以及港资企业面对中国内地投资走进来更加频繁，业务类别更加丰富，跨境交易日趋普及。为提供给投资者富有竞争力的税务环境并有效减低在港营商的可能的双重课税，一方面，香港提供了一系列有针对性的税务优惠，支持不同优势和重点行业发展，另一方面，香港积极加入国际税务相关组织和计划，树立政府和企业良好的国际税务形象，并签订了多达 45 个全面性避免双重课税协定（全面性协定），其中特别涵盖了中资企业近年涉及比较多的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例如：英国、意大利、卢森堡、越南、印尼、马来西亚、巴基斯坦、俄罗斯、白俄罗斯、捷克、柬埔寨等。

中资企业在港营商的税制助力

香港回归后，特别是近十年期间，香港政府积极配合国家十三五、十四五宏观规划以及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根据香港的自身优势和商界需要，推出极富针对性，且具有地区竞争力的税务优惠政策，令香港的营商环境变得更加吸引，特别是对于中资企业走出去和开拓海外市场而言。此外，近年香港推行的税务优惠亦考虑到实质活动要求以及转让定价、反避税要求，与国际高标准的税制原则保持一致，稳固了国际金融、贸易和服务中心的地位。

强化金融服务中心地位

中资企业一直是香港金融服务中心的重要利益相关者和参与者。香港政府对基金有关的业务提供了各种税收优惠，近期更提议对家族办公室资产管理有关的业务推出税收优惠。这一系列的税务优惠进一步提高香港作为国际资产及财富管理中心的吸引力。与此同时，有越来越多的跨国企业在亚洲设立全球或区域企业财资中心，而香港是中资企业在亚洲营商和财资管理的优选地点，香港为合资格企业财资中心提供利得税减半税率

(8.25%) 等优惠政策，以提升香港吸引企业财资中心落户的优势。

稳固航空及海运枢纽中心

香港地理位置优良，基建配套完善，一直是国际航空及海运的枢纽。香港政府近年来不遗余力地制定便利飞机租赁、海运运营的优惠政策，以巩固香港国际航空和海运枢纽中心的地位，同时加强香港吸引离岸飞机/船舶租赁活动的竞争力以强化香港的国际金融中心地位。现在，船舶拥有人、船舶营运商、飞机/船舶租赁和海事保险业务均可在香港享受税务优惠待遇。最近香港政府更提议向船舶代理商、船舶管理商和船舶经纪商提供利得税优惠，以期吸引更多海运企业落户香港及发展高端海运服务。

创建国际创新科技中心

就香港经济的转型和可持续增长方面，香港政府鼓励商界在科研和创新方面的投入，也相应地推出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制度，并协同粤港澳大湾区的资源优势，鼓励科研企业在港建立国际科创中心，积极拓展生物科技、人工智能、智慧城市及金融科技等范畴的业务，促进粤港澳大湾区之间的互动和交流。中资企业也正充分利用内地的科创实力、制造能力和市场等优势参与香港国际创新科技中心的建设。

关注中小企业的发展壮大

香港政府于 2018 年推出了两级税制税务优惠，公司头 200 万元利润的利得税税率降至 8.25%，即现行税率的一半，其后的利润则继续按 16.5% 的税率征税。该优惠的目标是帮助中小企业降低税负，在港中资企业亦相应受益。

疫情挑战下的纾困措施

鉴于新冠疫情带来前所未有的挑战，香港政府成立防疫抗疫基金并推出多轮纾困措施，使相关企业或个人能充分受惠于基金的援助，相关援助收入亦获豁免相关税负。因财政困难而未能按时缴付税款的纳税人，则可申请分期缴税和豁免分期缴税附加费。中资企业也充分和积极利用了相关防疫抗疫政策和援助，与香港社会和市民共渡疫情。

支持企业履行社会责任

中资企业除了推动香港的经济繁荣，也一直积极贡献社会。在香港，属公共性质的慈善机构及信托团体可申请为认可的慈善机构，获豁免缴税。此外，纳税人向认可慈善机构捐款可申请扣除，总额最高可达应评税利润的 35%。这些都为中资企业履行社会责任提供了有利的税收保障和鼓励。

透明和有效的税务管理

为了便于纳税人管理税务事项，香港税务局基于税务条例颁布具体指引给纳税人参考，并透明、公开地提供各类税务咨询和税务热线。此外，香港税务局还向纳税人提供事先裁定制度，帮助纳税人管理税务事项的相对确定性。香港税务局与国家税务总局协调后针对香港居民身分证明书在中国内地使用时候可以三年有效的行政规定亦大大便利了中港之间的跨境交易。

鉴于数字化转型是财税管理的全球趋势，香港税务局近年一直致力于推进电子报税，包括优化税务局的信息科技系统和设施，建立商业税务网站以便企业以电子方式提交报税表，修订《税务条例》以完善以电子方式提交报税表的法律框架等，最终目标是通过新建的商业税务网站来实施以电子方式提交利得税报税表的安排。从目前已经实施电子方式报税的薪俸税到

未来的利得税，数字化税务征管方式将有利于在港中资企业未来与集团层面协同实施数字化的税务运营，提升全球税务管理效率。

展望

我们相信，香港在“一国两制”的保障下将继续维护和保持富有竞争力的税制，这也势必为中资企业在香港和国际的运营提供有力的保障和促进。

德勤中国充分关注粤港澳大湾区的整体区域规划以及相关地区的支持政策，我们将保持与粤港澳大湾区的政府、商会以及各类企业密切沟通，也欢迎相关政府部门和投资者以及企业与我们进行富有针对性的沟通和讨论；德勤中国会积极提供与粤港澳大湾区相关的一揽子的全方面专业服务和工具支持，助力各地政府提高营商环境和各行业投资者实现更多的粤港澳大湾区的投资、合作机会及创的商业模式。

德勤中国也将积极针对粤港澳大湾区举办相关市场活动和发布专业看法，敬请关注德勤中国的微信、Facebook 以及官网的最新信息。

上文主要内容于 2022 年 7 月 1 日在中国税务报上以题目《回归祖国 25 年来——香港税收竞争力持续增强》发表。

注释：

1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网站数据

本文由德勤中国为本行中国大陆及香港之客户及员工编制，内容只供一般参考之用。我们建议读者就有关资料作出行动前咨询税务顾问的专业意见。

作者

张慧

合伙人
德勤中国
+86 20 2885 8608
jenzhang@deloitte.com.cn

邓伟文

合伙人
德勤中国
+852 2852 6661
raytang@deloitte.com.hk

杨力

合伙人
德勤中国
+852 2852 1626
leoyang@deloitte.com.hk

戚维之

总监
德勤中国
+852 2852 6608
dchik@deloitte.com.hk

联系德勤

张慧

主管合伙人
华南区
税务及商务咨询服务
德勤中国
+86 20 2885 8608
jenzhang@deloitte.com.cn

邓伟文

(副) 主管合伙人
华南区
税务及商务咨询服务
德勤中国
+852 2852 6661
raytang@deloitte.com.hk

杨力

合伙人
税务及商务咨询服务
德勤中国

姚恒

合伙人
税务及商务咨询服务
德勤中国

请点击以下链接获取早前系列文章：

税务研究之粤港澳大湾区系列

第一期 – 2018 年 6 月 1 日

[从税务和商务角度聚焦在粤港澳大湾区投资和营商所面临的挑战和机会](#)

第二期 – 2018 年 8 月 2 日

[香港科技人才入境计划在粤港澳大湾区人才流动的协同效应](#)

第三期 – 2018 年 12 月 13 日

[从海关角度解读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制度创新的机遇与挑战](#)

第四期 – 2019 年 7 月 16 日

[聚焦深圳前海：粤港澳大湾区内的深港合作发展核心引擎和制度创新高地](#)

第五期 – 2019 年 10 月 8 日

[聚焦珠海横琴休闲旅游产业最新优惠政策](#)

第六期 – 2019 年 10 月 23 日

[助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从香港视角的观察和初步探索](#)

第七期 – 2019 年 10 月 25 日

[聚焦粤港澳大湾区的科技创新及研发活动的机会和挑战（上）](#)

第八期 – 2019 年 12 月 4 日

[聚焦粤港澳大湾区有关房地产投资的税务资讯 - 第一期：购置阶段](#)

第九期 – 2020 年 7 月 14 日

[聚焦粤港澳大湾区的科技创新及研发活动的机会和挑战（下） - 不同商业模式下的税务分析与建议](#)

第十期 – 2020 年 10 月 27 日

[新常态下数字化工具和系统的运用及跨境涉税事项初探（上）](#)

第十一期 – 2020 年 10 月 28 日

[新常态下数字化工具和系统的运用及跨境涉税事项初探（下）](#)

第十二期 – 2021 年 2 月 2 日

[聚焦粤港澳大湾区有关房地产的税务资讯 - 第二期：持有阶段](#)

第十三期 – 2021 年 4 月 20 日

[聚焦粤港澳大湾区事先裁定：助力大湾区企业增强税收确定性](#)

第十四期 – 2021 年 7 月 9 日

[聚焦澳门的科技创新（一）：助科创起飞的税务策略](#)

第十五期 – 2021 年 7 月 13 日

[聚焦澳门的科技创新（二）：让科创奔腾的创投环境](#)

第十六期 – 2021 年 7 月 26 日

第十七期 – 2021 年 9 月 6 日

广东省税务机关以数管税：重新认识税务数据

第十八期 – 2021 年 9 月 9 日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总体方案》对横琴税务优惠的展望

第十九期 – 2022 年 1 月 11 日

投资粤港澳大湾区之税务攻略

第二十期 – 2022 年 6 月 9 日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联系我们



Deloitte (“德勤”) 泛指一家或多家德勤有限公司，以及其全球成员所网络和它们的关联机构（统称为“德勤组织”）。德勤有限公司（又称“德勤全球”）及其每一家成员所和它们的关联机构均为具有独立法律地位的法律实体，相互之间不因第三方而承担任何责任或约束对方。德勤有限公司及其每一家成员所和它们的关联机构仅对自身行为及遗漏承担责任，而对相互的行为及遗漏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德勤有限公司并不向客户提供服务。请参阅 www.deloitte.com/cn/about 了解更多信息。

德勤是全球领先的专业服务机构，为客户提供审计及鉴证、管理咨询、财务咨询、风险咨询、税务及相关服务。德勤透过遍及全球逾 150 个国家与地区的成员所网络及关联机构（统称为“德勤组织”）为财富全球 500 强企业约 80% 的企业提供专业服务。敬请访问 www.deloitte.com/cn/about，了解德勤全球约 345,000 名专业人员致力成就不凡的更多信息。

德勤亚太有限公司（即一家担保有限公司）是德勤有限公司的成员所。德勤亚太有限公司的每一家成员及其关联机构均为具有独立法律地位的法律实体，在亚太地区超过 100 座城市提供专业服务，包括奥克兰、曼谷、北京、河内、香港、雅加达、吉隆坡、马尼拉、墨尔本、大阪、首尔、上海、新加坡、悉尼、台北和东京。

德勤于 1917 年在上海设立办事处，德勤品牌由此进入中国。如今，德勤中国为中国本地和在华的跨国及高增长企业客户提供全面的审计及鉴证、管理咨询、财务咨询、风险咨询和税务服务。德勤中国持续致力为中国会计准则、税务制度及专业人才培养作出重要贡献。德勤中国是一家中国本土成立的专业服务机构，由德勤中国的合伙人所拥有。敬请访问 www2.deloitte.com/cn/zh/social-media，通过我们的社交媒体平台，了解德勤在中国市场成就不凡的更多信息。

本通讯中所含内容乃一般性信息，任何德勤有限公司、其全球成员所网络或它们的关联机构（统称为“德勤组织”）并不因此构成提供任何专业建议或服务。在作出任何可能影响您的财务或业务的决策或采取任何相关行动前，您应咨询合格的专业顾问。

我们并未对本通讯所含信息的准确性或完整性作出任何（明示或暗示）陈述、保证或承诺。任何德勤有限公司、其成员所、关联机构、员工或代理方均不对任何方因使用本通讯而直接或间接导致的任何损失或损害承担责任。德勤有限公司及其每一家成员所和它们的关联机构均为具有独立法律地位的法律实体。

© 2022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事务所（香港）、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事务所（澳门）、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大陆）版权所有 保留一切权利。

如您日后不希望收到关于该话题的信息，请回复电邮并在邮件主题栏中填上“取消订阅”。